

美國和香港幼兒教育改革的比較

Comparison of Early Childhood Education Reform Between the United States and Hong Kong

趙麟

香港教育學院幼兒教育系碩士學生

摘要

全球化下的教育改革深入到了幼兒教育領域，“終身學習、全人發展”觀念下幼兒教育面臨了新的機遇和挑戰。本文立足於美國和香港兩地在幼兒教育機構質量和幼稚園質素保證、以及兩地學前教育課程改革的比較，探討兩地幼兒教育的異同，以及兩地在「全球化」影響下的「在地化」發展特點，以此深入探討，尋求香港幼兒教育發展的未來路向。

關鍵詞

幼兒教育改革，幼稚園機構質量及質素保證，學前教育課程改革

Abstract

Globalization of education reform into the field of early childhood education, under the concept of *Lifelong learning and All-round development*, the early childhood education is facing some new opportunities and challenges. This article based on the comparison of early childhood education reform of two places that is the United States and Hong Kong, it focus on the early childhood education quality assurance and pre-school curriculum reform. Through discuss the similarities and differences, and the localization character in the globalization influence in the two places, we want to gain more useful experiences and find a better way to develop the future early childhood education.

Keywords

early childhood education reform, early childhood education quality and quality assurance, pre-school curriculum reform

背景與理論框架

國際幼兒教育發展的理念背景

人類進入 21 世紀以來，經濟全球化趨勢推動下，伴隨國際之間交流與合作日益增多，各行業和領域都進入了全球一體化的進程，教育在此宏觀背景下也發展成了全球化的教育。1996 年，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出版發行了《教育——財富蘊藏其中》，此後，“終身學習、學會學習、全人發展”，“學會認知、學會生存、學會做事、學會與人共同生活”成了世界各國的教育目標，進而推行了各自的教育改革以迎合全球化發展的需要。由世界學前教育組織 (OMEP) 和國際兒童教育協會 (ACEI) 組織召開的 21 世紀國際幼兒教育研討會，討論確立了《全球幼兒教育大綱》(全球幼兒教育大綱，1999)。大綱將 21 世紀的幼兒教育的改進和發展焦點放在了以下方面：尊重兒童的平等權利和差異性，提供幼兒發展的良好環境和空間，促進各方面的合作以提供高品質的服務，建立穩定的制度和資金來源，尊重幼教工作者的價值，設置適合兒童的課程內容和教學方法，對教育計畫的督導、評價和管理（全球幼兒教育大綱，1999）。

而大部分 OECD (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國家正在經歷的幼教改革主要體現在以下五個方面：提高質素保證的方式；協調幼稚園及幼兒中心的職業培訓操作；提高學前服務機構同小學教育的連接；鼓勵家長教育和家園合作；提高幼兒教育從業人員的質素 (Grieshaber, 2006, p15)。在幼兒教育不斷發展的過程中，各國都看到了幼兒教育對個人和社會的長遠影響，對學前教育機構及從業人員的質素要求和改革成為了新環境下的新趨勢。

美國和香港幼兒教育的改革歷程

“二戰”後，美國政府對幼兒教育越加重視，從上世紀九十年代開始，一系列的法案出台，奠定了美國今天幼兒教育的大趨勢。1990 年美國通過了《兒童早期教育法》和《兒童保育和發展鞏固撥款法》；1998 年美國聯邦政府提交了《1999 年法案：向所有兒童提供優質教育》；2002 年布希總統正式簽署了《不讓一個兒童落後法》(劉明遠，2004，頁 14)。從課程上來說，美國幼兒教育長期以來秉持“無系統”的原則，但是 2000 年美國幼兒課程開始出現標準化的構想，課程標準將幼兒課程內容定義為“學生應該學習而且能夠掌握的內容是什麼”(李輝，1998，頁 34)，具體而言，一類標準是國家標準，包括英語、數學、科學、歷史、地理、公民和藝術等八門學科，每門一套；另一類是各州自定的內容標準，各州要根據本地實際情況，制定一套切實可行的標準，也是八門學科，每門一套(李輝，1998，頁 34)。

在香港，回歸祖國以前，幼兒教育處於缺乏政府投入和監管的狀態。劉麗薇、伍瑞顏和皮爾森 (2007) 合著的《前教育學：中國傳統理念與現代適宜性觀念的融合》一文討論了香港幼兒教育發展和改革的狀況：1999 年特區政府對香港教育進行第一步改革，從總體目標、各級教育目標進行全面檢討，確定了促進全面發展、享受學校生活和學習過程、培養學習興趣等學前教育新目標；第二步，改進現有教育結構、課程、評估方法以實現新目標；第三步，2000 年提出了改革學制的建議。改革的主要內容與大部分 OECD 國家改革的五項內容一致，基本出發點是為兒童終身學習和全面發展打下基礎（教育統籌委員會，2000）。此後，香港政府針對學前教育課程和質素提升方面進行了改革，2006 年新編訂了《學前教育課程指引 (2006)》，重視“以兒童為中心”的

核心價值；2007年推行學前教育學券計劃，意在提供資助和提高質素。

由上觀之，世界幼兒教育發展的今天，需要改革和完善的方面很多，本文將把焦點放在：幼兒教育機構質量的提升及質素保證，學前課程的改進和完善這兩方面，並以此反思香港幼兒教育的改革和發展。

美國和香港幼兒教育改革的比較

幼兒教育質素的比較

大量的學術研究證明學前教育對人一生發展的重要性，此外，政府在學前期教育投資的經濟回報率高於其他任何級別的教育投資(Kennedy, 2005, p7)。尊重兒童權利，使每個兒童都接受公平的學前教育；促進幼稚園與家長的合作，家長在幼兒教育中應充分行使其權利和義務，這是當前幼兒教育發展的一個重要特徵，也得到了國際社會的公認。

在美國，學前教育服務範圍囊括了0-8歲的兒童，主要機構包括：幼稚園、學前學校、幼兒護理中心和家庭護理四種模式(OECD Country Note, 2000)。美國學前教育及服務提供的形式多樣，兒童年齡跨度較大，考慮社會各人群的需要，相應的，美國有來自聯邦資金和各州、地方資金對學前教育的投入，以保證學前機構質量。香港的學前教育及服務是指幼稚園及幼兒中心提供的教育和照顧。其中，幼兒中心包括育嬰園及幼兒園兩類，幼稚園及幼兒中心分別為從出生至六歲的幼兒提供服務(教育局, 2008)。兩地的辦學形式都有盈利和非盈利、全日制和部分時間制兩種。

香港政府一直對幼稚園註冊保持低要求，且香港也沒有獨立的學前教育質量認證機構，學前教育機構質量參差不齊(劉麗薇、伍瑞顏和皮爾

森, 2007, 頁82)。所以，香港政府自2007/2008學年——2010/2011學年開始實行“學券制”，該制度以“學券”的形式直接資助家長，其面額中港幣\$10,000用於每名學童每年的學費資助額。“學券制”應是香港在國際幼兒教育機構質量不斷提升的影響下，結合本地的特點進行的一次改革。“學券制”的理念可理解為：一方面改變政府投入的形式，將教育資助和接受教育的選擇權交到家長手中，家長能夠行使其權利；另一方面，提升幼教質素，希望實現每個兒童接受公平教育的理念，即“保證香港所有3-6歲的兒童能夠接受優質而價格合理的學前教育”(教育局, 2007)。儘管在近年來的實踐發展中，“學券制”的公平性、資助方式、以及教師在此中的專業發展壓力等不斷受到各種聲音的檢討，但其推行的初衷確是香港幼兒教育改革中一個新的措施，即：著眼於教育的公平性和教育質素的提高。

相較而言，美國的學前教育機構體系較為完善，有詳盡的學前教育機構認定標準，有詳細的計劃和社會不同組織資助學前辦學的標準：包括辦學許可的基本標準、資金標準以及由專業組織和委員會訂立的目標標準。美國政府在2002年對幼兒教育的投入就超過了50億美元(劉明遠, 2004, 頁14)。香港欠缺這樣的機制和標準，對幼兒教育的資金投入也相差甚遠，2006年香港政府投入幼教的資源僅有12.8億港元，僅佔總體教育開支的2.7%(孔繁盛、占盛麗, 2006, 頁25)。但香港政府為保證學前教育機構的質素也採取了一系列政策和激勵措施，2000年引入了幼稚園質素保證機制以及同年的教育改革，政府開始進行更多的視學模式。通過幼稚園自評，再由教育局外評人員到校核實機構的自評結果，以政府監督指導與自我完善雙向並行的方式對學前機構質素進行監督和引導，相較於之前政府零星和分散的

視學模式，視學模式發展得更規範和完整，而“學券制”使這一進程更加規範化。這也可視為香港在學前教育發展中的又一在地化的特點——在評估架構下不斷自我完善，用不斷補充完善的機制彌補原有體制的不足，逐步建立完備的學前教育系統。

確保幼稚園質素的另一個重要條件就是幼兒教師的專業化和高學歷。儘管美國在各州和地方有不同的教師質素要求，但是總體來講，美國幼稚園教師專業化程度相對較高。公立學校系統對幼稚園校長和教師的最高要求是有碩士學位，助教的最低要求是准大學學位（OECD Country Note, 2000）。在此一項上香港距離美國似乎還有一段差距，教師的專業訓練和學歷明顯低於美國。在香港，2006年接受幼兒／幼稚園教育證書訓練的僅為少數（21.7%），擁有幼兒教育學士學位者更是寥寥可數（2.1%）（孔繁盛、占盛麗，2006，頁30）。在世界幼兒教師素質高要求的趨勢下，這是明顯欠缺的、長期形成的香港特點。2007年1月香港教育局發佈通告（教育局，2007）規定，自2009/10學年起，所有幼稚園新任校長均需持有幼兒教育學士學位，而教師均需獲得幼稚園教育證書課程的資歷，具備合格幼稚園教師的資格。長期以來，香港幼稚園校長和教師受教育水準和專業資歷遠比小學和中學低（劉麗薇、伍瑞顏和皮爾森，2007，頁82）。鑒於此，“學券制”中將其面額中港幣\$3,000用於教師的專業發展培訓，這是保證教師得到持續教育的香港模式，從某種層面來講也是香港幼兒教育改革的有效嘗試，而筆者亦認為“學券制”推行以來儘管各種紛爭不斷，但其帶來的最大裨益就是幼兒教師質素的整體提升。

課程內容的改革和發展的比較

在國際社會對幼兒課程的認識中，具有幼兒課程應該是寬泛的、統整的共識。重視個體差異、強調遊戲學習、學習過程中兒童應該是積極的參與者而不是被動的接受者（劉麗薇、伍瑞顏和皮爾森，2007，頁83），課程應該是：針對於學習的、有基本的技巧、批判性的思維、解難的能力和為學習的評估（Kennedy，2005，p13）。

美國頒佈的《2000年目標：美國教育法》，依法制定了從幼稚園到十二年級的各科課程標準。總體來講，其課程內容包括：身體健康教育、認知的發展、社會性和情緒的發展、語言發展、早期文字和數字的發展、創造性藝術等方面（OECD Country Note, 2000）。美國通常由各州或地方各級制定適宜於自身發展的幼兒教育政策，在國家教育部的幼兒教育研究規劃下確定自己的課題和計劃。例如，從2003年美國得克薩斯（Texas）開始研究的一項幼兒教育計劃中，其課程趨向於建立一個動態的、以教室為基礎的進步的過程而不是從現有的課程中選擇一些已有課程。課程考慮兒童的進步，文化和教育的特點以及社區環境的不同方面等，課程內容仍然包括情緒性、社會性、語言和身體健康等領域（Albrecht, Guthrow, Trlov, 2008, p131-156）。

香港課程發展議會頒佈的1996年版《學前教育課程指引》（課程發展議會，1996）強調以兒童為中心，強調兒童的全面發展，為促進兒童的認知、交流、個性體能和審美發展提供了詳細建議。2006年1月，在“終身學習、學會學習、全人發展”宏觀指導方針下，課程除秉持1996年課程指引的基本觀念外，2006年指引做了進一步的改進，主要表現在：其一，強調幼兒教育終身學習和全人發展的基礎，而核心價值仍是“以兒童為中心”；其二、訂定課程的基本原則是“兒

童發展”和“兒童學習”，創設啟發他們多元智慧的環境，透過生活經驗、感官的接觸、各種探索活動和趣味的遊戲，讓幼兒均衡地發展；其三，體能與健康、語文、早期數學、科學與科技、個人與群體和藝術六大學習範疇的學習均涵蓋“知識”、“技能”和“態度”三個重要元素。這些也都是當前學前教育課程發展的總特點。

關於開發學前課程的議題，首先，關於學前課程的劃定，是有爭議的話題，世界各國有不同方式，大部分國家政府並不要求有既定的課程，美國和香港都是如此；其次，兩地的學前教育課程內容的相似性，在“建構主義”和“後現代主義”教育觀的影響下，大部分國家的學前課程都確定了在“知識、技能和態度”三個方面涵蓋的內容；最後，兩地在課程設置中各有其在地化的特點：例如香港課程內容上有強調德育的部分，而道德教育一直以來是中國傳統教育的核心；而美國一直採取各州和地方因地制宜的研究和發展，如在德克薩斯的計劃中，認為自身的特點在於強調教育的“家庭（家長）中心”的特點，家長應作為教育的參與者、學習者、倡議者和決策者（Albrecht, Guthrow, Trlov, 2008, p131-156）。

但是，兩地的課程觀念仍有很大不同，也是其在國際發展中的在地化特點的表現。在美國的學前課程中，並不排斥讀寫、訓練和演算，並且對知識的掌握有一定要求，如明文規定幼兒在發展早期語言和文字的一項要求是：認識字母表中的10個字母（OECD Country Note, 2000）。布希政府《不讓孩子落後法》（No Child Left Behind）特別強調幼兒閱讀…將閱讀列為第一優先…提供學區競爭性的六年獎助，以支援學齡前兒童的早期語言、識字及閱讀發展（劉慶仁，2005，頁4-12）。相較而言，香港課程更趨向於“活動”和“遊戲中學習”，無明確的知識標準要求。正如

美國密歇根州立大學教育學院教授趙勇所述：“當美國投入更多的教育經費確保全體學生學習統一的課程並通過統一的考試的時候，亞洲國家卻在提倡個性化，關注情商、創造性和其他技能的發展”（趙勇，2007）。這是一個值得深思的話題，香港是一個中西合璧的區域，長期以來教育觀念深受西方國家的影響，但同時又保有中國人傳統的文化價值觀念，例如“注重學習成績和結果”的觀念（Yuen, 2008）。因此，在實踐中難免產生“中西”文化差異的衝突，所以，在全球化教育的發展中怎樣平衡全球化和在地化的特點，找到更適合香港本土的教育觀念和方法，應是當代香港教育更為關注的題目。

不同的課程觀反應在教學上也有所不同。當前世界各國教學的基本主張都包含：通過兒童的經驗學習，發現式的學習；能提供自由的空間讓幼兒進行各種活動；能夠在遊戲和活動中學習；注重幼兒的全面發展等。不同的是，1999年香港政府（教育署，1999）頒佈了幼稚園教學“應做”和“不應做”的指標，2007年7月1日修訂後其內容主要包括：例如，教學方法上，用多元化的教學方式——主要是遊戲和活動，用母語教學，而不應用單向、講解的教學方法，重視機械地抄襲和計算，用混合語言教學等；在學習評估上，評估兒童的成長和進步，不能用考試或測驗作為評估的辦法等。母語教學是具有香港在地化特點的教育形式，這個母語意指粵語，也是生活中溝通交流的語言，而母語教學在實踐中雖是具有爭議的議題，但是對大部分本地香港人來說其成效是得到認可的。教學指標雖然在其理念上是多元靈活的，也便於操作和評估，但這個指標似乎也限制了研究和創意；與之相比，美國並沒有這樣的指標規定，從學術研究的角度來說，給予了教育人員和學術機構更多的研究和發展空間，美國

教育中分散的系統和靈活的機制始終是其極具代表性的特點。

總結與討論

在以上論述中，我們可以看到，在世界教育改革潮流中，幼兒教育改革需要更多在地化與全球化的結合，美國和香港兩地都做了不斷地發展和積極地探索。為確保學前教育機構質素，兩地政府加大投入力度，引入新的機制，重視對學前教師的學歷以及專業能力素質要求；在課程規劃上，都顯示了培養學生“創造力、解決難題的能力以及批判思維”的特點，課程內容多元豐富，兼顧兒童的興趣和需要，都涵蓋“知識、技能、態度”三者的要求，教學活動更凸顯以兒童為中心、側重活動和遊戲，發現式學習，教師只是作為指導者和參與者。

但是，我們同時也看到兩地的不同和差距：美國學前教育機構系統相對而言較為完善，具有設定和評核的標準，這是香港可以借鑒的東西；在課程內容的改革上，如上所述，美國在改革中轉向了對知識掌握有要求，香港仍側重“遊戲”和“活動”中的學習，這給我們提供了一個研究更好的幼兒課程的概念。兩地在幼兒教育中表現為美國更趨於自由化和彈性操作，教育選擇權取決於家長；而香港更表現為商業化運作，以市場為導向。兩者在踐行中，各有利弊，而較好的教育改革應是因時因地制宜的改革，既能符合社會文化、歷史、政治、經濟發展的大環境，又能兼顧本國本地的社會變化的在地化特點。

眾所周知，改革的目的就是為實踐的運用，改革推行應考慮實踐的可行性。無論是“學券制”的引入還是幼稚園質素保證的架構，我們都可以看到別國有經驗可循的方面。美國密爾沃基推行“學券計劃”至今已十多年，毀譽參半，且無合理

數據顯示入讀私利學校的學生表現較佳；但是香港在2005/06的視學周年報告顯示，幼稚園整體表現均有進步，當中更少於一成幼稚園在“教與學”範疇方面被評為“欠佳”(黃惠玲，2008，頁42)，以此觀之，不同的教育改革舉措在不同領域具有不同功效，而教育改革確實更應兼顧在地化的特點。但是，另一方面，我們也應看到，在上面論述的質素改革中，教師普遍認為“學券制”過多的將權利放在了家長手中，實際操作中，幼稚園和教師變得被動，甚至覺得教育的決定權在家長手裡；而低收入家庭又認為“學券制”反而加重了家庭的教育支出負擔，並未達到理念中的目的；在質素評估框架中，教師和校長在忙於評估的項目中不勝其累；部分幼稚園教師反應：為了趕及能在制定期限內達標，即在五年內達至當局要求的專業水準，便一窩蜂的報讀培訓課程(黃惠玲，2008，頁43)，此一舉造成幼稚園大量職位空缺，在職教師壓力倍增。這些都是有待完善和再改革的方面。

總之，教育改革成功的關鍵在與教師、家長、學校、政府共同作用的結果，在世界一體化、多元文化和教育融合的今天，配以機制、系統和觀念的轉變更新，幼兒教育應找到一條能平衡世界特點與本地特點的教育實踐之路。

參考文獻

- 黃惠玲 (2008) 。〈香港與美國“學券制”的初探〉。《香港幼兒學報》，7 (1)，頁 40 - 44。
- 教育局 (2007) 。《幼稚園、小學及中學教育——學前教育新里程》。瀏覽日期：2008 年 11 月 22 日，
<http://www.edb.gov.hk/index.aspx?langno=2&nodeID=5896>
- 教育局 (2008) 。《幼稚園、小學及中學教育——幼稚園教育》。瀏覽日期：2008 年 11 月 22 日，
<http://www.edb.gov.hk/index.aspx?langno=2&nodeID=916#top>
- 課程發展議會 (1996) 。《學前教育課程指引》。瀏覽日期：2008 年 11 月 28 日，
http://www.edb.gov.hk/FileManager/TC/Content_2903/kg_guide_chi.pdf
- 課程發展議會 (2006) 。《學前教育課程指引》。瀏覽日期：2008 年 11 月 28 日，
http://www.edb.gov.hk/FileManager/TC/Content_2405/pre-primaryguide-net_tc.pdf
- 孔繁盛、占盛麗 (2006) 。〈香港幼兒教育資源分配的公平性研究〉。《香港幼兒學報》，5 (2)，頁 23-32。
- 李輝 (1998) 。〈美國幼兒課程標準化運動及其啟示〉。《學前教育研究》，5，頁 34-37。
- 劉明遠 (2004) 。〈美國幼兒教育的基本走向〉。《幼兒教育》，7，頁 14-15。瀏覽日期：2008 年 11 月 26 日，
<http://dlib.cnki.net/kns50/detail.aspx?filename=YEJY200407006&dbname=CJFD2004&filetitle=%>
- 劉慶仁 (2005) 。〈不讓孩子落後法：邁向改革的新紀元〉。《美國新世紀教育改革》，頁 4-12。
- 劉麗薇、伍瑞顏、埃瑪·皮爾森 (2007) 。〈前教育學：中國傳統理念與現代適宜性觀念的融合〉。載《中國視野下的學前教育》(頁 78-98)。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
- 世界學前教育組織、國際兒童教育協會 (1999) 。《全球幼兒教育大綱》(李毅譯)。瀏覽時間：2008 年 11 月 27 日，
<http://dlib.cnki.net/kns50/detail.aspx?filename=YEJY200104002&dbname=CJFD2001&filetitle=%>
- 趙勇 (2007) 。〈全球化對教育改革的啟示〉，節選自美國密歇根州立大學教授趙勇，PDK《Edge》。美國。
- 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王安琳博士編譯 (2007) 。〈扁平世界的教育：全球化對教育的啟示〉。《3/4 月刊》。
- Gail Yuen (2008). Education reform policy and early childhood teacher education in Hong Kong before and after transfer of sovereignty to China in 1997. *Early Years*, 28(1), p23-45 .
- Kennedy (2005). Learning and the Economy----The Influence of the “New Progressivism” on the School Curriculum . *Changing Schools for Changing Times*, p1-15. Hong Kong : The Chinese University Press
- Kay M. Albrecht , Kaitlin G. Guthrow & Alvin R. Tarlov (2008) . The Texas Plan . In A. R. Tarlov and M.P. Debbink (Ed.). *Investing In Early Childhood Development -- evidence to support a movement for educational change* (p131-156). New York: Palgrave Macmillan.
- Office of Educational Research and Improvement (2000) . Early Children Education and Care Policy in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OECD Country Note*. Retrieved 26 November 2008, from
<http://www.oecd.org/dataoecd/52/33/2535075.pdf>
- Susan GRIESHABER (2006). Yesterday, Today, Tomorrow: Globalization and Early Childhood Education in Hong Kong. *Hong Kong Journal of Early Childhood*, 5(2), p14-21 . Hong Kong: Educational Publishing House Ltd.